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风险与审计委员会职责，现将风险与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杨丹女士、董事周颖女士和独立董事张愨愨先生三名成员组成，并由会计专业人士杨丹女士担任召集人。

二、风险与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风险与审计委员会会议 5 次，共审议议案 23 项，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名称	审议议案
2025.01.10	第四届董事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5.04.11	第四届董事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的议案 2、关于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风险提示的议案
2025.04.24	第四届董事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0、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支付 2024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2、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3、关于 2025 年度审计部工作计划的议案 14、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2025.08.26	第四届董事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4、关于 2025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10.27	第四届董事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三、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1、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和评价，认为其在为公司审计服务工作期间，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严谨、客观、公允、独立地履行职责，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故在报告期内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2、检查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风险与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审计部门保持持续沟通，并基于 2024 年及 2025 年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仔细审阅了公司 2024 年及 2025 年上半年的内部审计报告，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业务运行状况良好。

3、监督及评估内部控制工作

报告期内，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缺陷。风险与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基本健全，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规范运作，各项经营决策程序合法有序，内部控制运行情况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4、审阅公司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多份财务相关报告及议案，包括《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风险与审计委员会认为上述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涉及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不存在涉及重要会计判断、导致出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事项等，亦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

5、监督年度审计工作情况

在公司进行 2025 年年度审计前，风险与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外部审计机构就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范围、计划、人员规划、重点关注事项及关键审计事项等进行了讨论与沟通，有利于识别出特殊风险，督促注册会计师更好地履行职责。

6、对公司其他事项进行审核

报告期内，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对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计提资产减值、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事项进行了核查，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总结评价

报告期内，风险与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切实有效地履行了风险与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检查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监督及评估内部控制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及监督年度审计工作情况等方面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2026 年，风险与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恪尽职守，保持谨慎的态度，利用自身专业优势，充分发挥风险与审计委员会的指导、监督职能，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风险与审计委员会

2026年4月27日